

股票简称:亚通股份 股票代码:600692 公告编号:临 2006-013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1 时。
(二)会议现场召开地点:上海崇明南门外路 178 号天鹤大酒店四楼多功能厅。
(三)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胜先生
(六)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29 人,代表股份 9352287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39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普通决议的形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逐项通过了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 选举黄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3522876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2. 选举顾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3522876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3. 选举施雪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3522876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4. 选举施元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3522876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5. 选举丁美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3522876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逐项通过了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1. 选举毛文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93522876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的 100 %;0 股反对;0 股弃权。
2. 选举顾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93522876 股同意,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陆伟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对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在任职期间卓有成效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五、律师见证情况及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震旦律师事务所到现场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是由董事会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其表决程

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692 股票简称:亚通公司 公告编号:临:2006-014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市崇明南门外路 178 号天鹤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与会董事选举黄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聘任黄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二、经董事长黄胜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蔡福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经总经理黄胜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施雪奎先生、范本孝先生、秦冠军先生、王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王成先生兼财务总监。
以上人员的任期为三年。
特此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黄胜:男,1965 年 5 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崇明县建设镇副镇长;崇明县华源项目办副主任;崇明县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崇明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崇明县堡镇镇长。现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施雪奎:男,1958 年 1 月出生,大学学历,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海运油运公司党委书记,香港友航轮船公司“利达”轮船机长,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现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范本孝:男,1958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上海远洋运输公司船员,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船上水手长、客运主任、三副、二副、大副,运输管理部经理、客运分公司办公室主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纪委书记,监事。现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成:男,1971 年 9 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崇明县江口镇财经所出纳,财经办主任,崇明县镇镇财经办主任、党委委员。现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秦冠军:男,1968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中波轮船公司所属的万吨级船一等电机员,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崇明岛”轮一等电机员,设备管理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蔡福生:男,1965 年 12 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政工师,曾任海军某部副艇长、艇长,上海崇明县轮船公司办公室主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董事会秘书。现任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股票代码:600692 股票简称:亚通公司 公告编号:临:2006-015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市崇明南门外路 178 号天鹤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选举毛文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全体成员在上海震旦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签署了《监事声明及承诺书》。
特此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飞乐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6-014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9:00 在上海影城五楼多功能厅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 85 人,代表股份 926648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27%,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郁建福先生主持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选举樊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92558133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5139 股。
2. 选举陈国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92558133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5139 股。
3. 选举刘家雄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92558133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5139 股。
4. 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92558133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5139 股。
5. 选举徐森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92558133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5139 股。
6. 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92558133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5139 股。
7. 选举倪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92558133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5139 股。

(二)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选举周瑞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92556938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6334 股。
2. 选举张天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92556938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6334 股。
3. 选举朱耀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 92556938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99.88%;反对 51563 股;弃权 56334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新华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所的结论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飞乐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6-015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以送达及传真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独立董事庄松林先生委托独立董事倪迪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樊志强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樊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陈国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二、董事会聘任刘家雄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三、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刘仁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陈国民先生、刘仁仁女士、邱志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苏廷玮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以上人员的任期自 200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1 日。
五、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成员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倪迪先生、庄松林先生、姜炳荣先生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简历:

陈国民先生 1964 年 2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工程师 高级经济师 致公党机电主委 市政协第十届委员。曾任上海复旦电容器厂调谐器分厂副厂长、厂长,复旦电容器厂副厂长,仪电控股(集团)公司综合部经理助理,上海汇龙仪表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仁仁女士 1956 年 12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邱志成先生 1961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第三分仪器厂副厂长,上海分析仪器总厂厂长,上海物理光学仪器厂厂长,上海精密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苏廷玮先生 1947 年 11 月出生 大专毕业 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电讯器材厂副厂长、厂长,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飞乐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6-016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周瑞昌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选举周瑞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6 年 1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能源 A 公告编号:2006-062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14 时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12 月 21 日 15:00 至 12 月 2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24 楼会议室
4. 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 召集人:董事会
6. 主持人:杨海贤董事长
7.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23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767,982,528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3.87%。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1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642,528,876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3.4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2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25,453,652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44%。
现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649,940,95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82%;反对 1,275,3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7%;弃权 95,94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01%。
表决结果:通过。

2. 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产评估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766,611,2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82%;反对 1,275,3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7%;弃权 95,94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01%。
表决结果:通过。

3. 聘请北京仁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房地产评估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766,611,2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82%;反对 1,275,3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7%;弃权 95,94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01%。
表决结果:通过。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关于聘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 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766,611,2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82%;反对 1,275,3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7%;弃权 95,94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01%。
表决结果:通过。

2. 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3. 股票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4. 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5. 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6. 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7. 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8. 募集资金投向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4. 聘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法律顾问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766,611,2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82%;反对 1,275,3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7%;弃权 95,94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01%。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10. 本公司董事会将适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11. 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同意能源集团及华能国际免于发出收购要约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的情况说明
因涉及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156,522,20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28%;反对 1,214,1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76%;弃权 1,531,4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96%。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65,047,83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62%;反对 1,214,1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6%;弃权 1,720,56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22%。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批准《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的协议》的议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156,325,10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15%;反对 1,201,4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76%;弃权 1,741,2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1.09%。
表决结果:通过。

(六)确认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05 年度审计单位
表决情况:同意 764,890,73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60%;反对 1,224,25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6%;弃权 1,867,5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24%。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9. 后续收购事项(董事会五届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项第九、十、十一小点)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10. 本公司董事会将适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11. 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同意能源集团及华能国际免于发出收购要约
表决情况:同意 156,567,1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30%;反对 1,339,85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弃权 1,360,7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85%。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的情况说明
因涉及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156,522,20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28%;反对 1,214,1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76%;弃权 1,531,4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96%。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65,047,83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62%;反对 1,214,1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6%;弃权 1,720,56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22%。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批准《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和资产的协议》的议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156,325,10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15%;反对 1,201,4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76%;弃权 1,741,25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1.09%。
表决结果:通过。

(六)确认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05 年度审计单位
表决情况:同意 764,890,73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60%;反对 1,224,25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6%;弃权 1,867,53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24%。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因涉及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156,195,333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8.07%;反对 1,181,8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74%;弃权 1,890,6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1.19%。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批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64,881,56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60%;反对 1,198,8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5%;弃权 1,902,1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25%。
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授权董事会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64,796,36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99.60%;反对 1,189,84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14%;弃权 1,996,32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0.26%。
表决结果:通过。

五、前十大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的表决结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表决方式	所有议案表决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开元证券投资	28,851,354	网络投票	同意
2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	21,124,606	网络投票	同意
3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7,506,276	网络投票	同意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71,583	现场投票	同意
5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	6,831,501	网络投票	同意
6	裕阳证券投资基金	6,609,950	网络投票	同意
7	深圳市裕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5,743,891	网络投票	同意
8	中国银行-海富通收益增长	4,423,400	网络投票	同意
9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4,180,773	网络投票	同意
10	交通银行-海富通精选证券	3,117,897	网络投票	同意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

2. 律师姓名:王晓东

3.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深能源现行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简称:ST 陈香 证券代码:600735 编号:2006-025

山东兰陵陈香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权继续冻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06 司冻 535 号),临沂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的本公司 7,135 万股股份被继续冻结,冻结期限从 200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07 年 6 月 20 日。

根据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4)临执字第 62-4 号],本公司国家股 1,156 万股被继续冻结,冻结期限六个月(200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07 年 6 月 20 日)。

根据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4)临执字第 267-1 号],本公司国家股 4,609 万股被继续冻结,冻结期限六个月(200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07 年 6 月 20 日)。

根据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4)临执字第 268-2 号],本公司国家股 1,370 万股被继续冻结。冻结期限六个月(200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07 年 6 月 20 日)。

截止目前,临沂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冻结 7,135 万股,占其持有全部股份的 99.9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6.08%。
特此公告。

山东兰陵陈香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2 日

股票简称:兴发集团 股票代码:600141 编号:临 2006-34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股东宜昌泰兴化工有限公司和兴山县高岚河电业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票质押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宜昌泰兴化工有限公司和兴山县高岚河电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 8833333 股限售流通股股份,各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52%)已于 2006 年 1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8833000 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汉分行,质押登记日为 2006 年 12 月 18 日,质押期限均为 200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07 年 12 月 19 日。

<